

中共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委组织部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 关于新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试用期满进行考核转正定岗（级）的通知

各有关事业单位：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新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应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事业单位新聘用人员试用期考核工作的通知》呼人社发〔2021〕3号文件要求执行试用期考核制度，试用期满后由用人单位主管部门进行考核，考核合格的予以转正定级，考核不合格解除聘用。现就考核程序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试用期（以聘用合同约定的试用期为准）满时，由各事业单位主管部门负责按时组织考核事宜，并按规定报送相关材料，以后不再另行通知。

二、试用期满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对试用期内的工作进行书面总结，并由所在单位或主管部门成立考评小组，组织考核评

议并形成考核报告及相关材料，包含考核对象德、能、勤、绩、廉相应表现、是否存在不良反映及问题、总体评价、是否同意按期转正等内容。

三、对于考核合格人员给予转正定级，由本人填写《事业单位人员转正定岗（级）审批表》。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本岗位要求又不同意单位调整其工作岗位的，聘用单位可提出申请，经主管部门研究后，报组织人事部门，解除其聘用合同。

四、控制数人员转正定岗（级）由主管部门按通知要求自行组织，并将考核结果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办进行备案。

五、报送材料及要求：

1.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正定岗（级）审批表》每人一式三份（双面打印），用人单位和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章。

2. 主管部门出具考核报告（党组文件盖章），建立试用期考核文书档案。

3. 以上材料统一由各事业单位单位主管部门收齐，审核无误后，按照管理权限送区委组织部干部一室（1223 办公室）或区人社局事业办（623 办公室）审批。

附件：

1. 关于进一步规范事业单位新聘用人员试用期考核工作的

通知（呼人社发〔2021〕3号）

2.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试用期满转正定岗（级）审批表

中共呼伦贝尔市  
海拉尔区委组织部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3月9日